转发内蒙古自治区教育信息中心（电化教育馆）函件： 内教信息中心函【2020】011号

转发《关于发布内蒙古自治区教育科学研究“十三五”规划课题《信息技术在中小学教育教学中创新应用的研究》通知》的通知

各旗县市区电教仪器站（中心），开发区教研室、市直各校：

现将内蒙古自治区教育信息中心（电化教育馆）函件：内教信息中心函【2020】011号转发《关于发布内蒙古自治区教育科学研究“十三五”规划课题《信息技术在中小学教育教学中创新应用的研究》通知》的通知转发给你们：

请各旗县市区电教仪器站（中心），开发区教研室、市直各校：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教育信息中心（电化教育馆）函件通知要求，认真组织所辖地区中小学校报送课题。

符合课题申报学校的申报课题，经学校审核推介后，于5月22日（截止日期）前，将填写好的《信息技术在中小学教育教学中创新应用的研究子课题申请书》纸质（加盖学校公章）及电子版（附件一）一式三份。报送至通辽市教育信息中心审核推荐。 联系人：桑布苏荣

QQ邮箱：474489312@qq.com

通辽市教育信息中心

2020年5月7日

附件：内教信息中心函【2020】011号